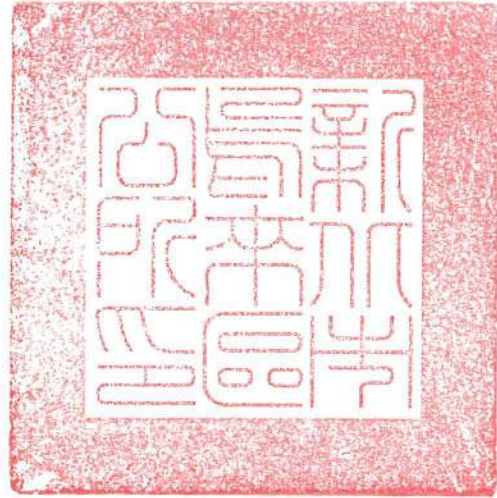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新北市烏來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烏土字第1153978910號

附件：初審結果清冊



主旨：公告本所受理115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申請案初審結果。

依據：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實施辦法第4條。

一、旨案業於115年4月30日受理完竣，受理件數共2,628筆土地，初審通過件數共計2,583筆土地，初審不合格件數共計45筆土地。

二、經本所初審結果如下：

(一)申請案件總計2,628筆土地。

(二)初審結果地段別如下：

- 1、嘎佑段：受理569筆土地，合格556件，不合格13件。
- 2、堰堤段：受理346筆土地，合格336件，不合格10件。
- 3、環山段：受理143筆土地，合格141件，不合格6件。
- 4、西羅岸段：受理425筆土地，合格413件，不合格12件。
- 5、南勢段：受理156筆土地，合格156件，不合格0件。
- 6、烏沙段：受理3筆土地，合格3件，不合格0件。
- 7、哪哮段：受理4筆土地，合格4件，不合格0件。



- 8、信賢段：受理369筆土地，合格366件，不合格3件。
- 9、屯鹿段：受理39筆土地，合格39件，不合格0件。
- 10、福山段：受理470筆土地，合格465件，不合格5件。
- 11、羅蘭段：受理43筆土地，合格43件，不合格0件。
- 12、羅培段：受理59筆土地，合格59件，不合格0件。
- 13、內洞段：受理2筆土地，合格2件，不合格0件。
- 三、申請案件初審結果查詢期間：自本公告刊露20日內（不含週休例假日、國定假日）。
- 四、申請案件初審結果查詢地點及諮詢電話：
- (一)地點：本所土地經濟課。
- (二)諮詢方式：
- 1、忠治里、福山里：石小姐，02-26616442分機251
- 2、信賢里：林小姐，02-26616442分機171
- 3、烏來里：楊小姐，02-2661-6442分機125
- 五、申請案件涉及個人重大權益，請申請人（或其委託人）攜帶可茲證明身份文件於上開期間內，親至本所查詢申請案受理結果，或至原住民族委員會建置之禁伐補償資訊系統查詢（<https://tlbc.cip.gov.tw/>）。
- 六、六、如申請人不服公告受理結果，得於公告期滿之次日起30日內，繕具訴願書送交本所，並由本所依據訴願法第58條規定，函轉訴願管轄機關新北市政府提起訴願。

區長 周至剛